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張惠君

電話：05-3620123#400

傳真：3622701

電子信箱：juliechc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301808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18088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有關行政院秘書長函送監察院
「歸國學人聘用依據、規範與評量制度之探討」專案調查
研究報告之「結論及建議」一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3年9月24日總處組字第103004
744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
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裝

訂

線